附件2

以工代训补贴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企业 |  |
| 地 址 |  |
| 以工代训企业类型 | □新吸纳贫困劳动力的企业等生产经营主体□新吸纳四类人员的中小微企业□新社区工厂□停产停业中小微企业□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企业□承担十四运项目建设企业□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 |
| 法人代表 | 姓名 |  | 经办人 | 姓名 |  |
| 电话 |  | 电话 |  |
| 银行账户名 |  | 银行帐号 |  |
| 开户行 |  |
| 以工代训时间 |  |
| 以工代训人数和期限 | 人员类别 | 2020年新吸纳人员 | 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入职人员 |
| 期限 | 人数 | 期限 | 人数 |
| 贫困劳动力 | 6个月 |  | 3个月 |  |
| 就业困难人员 | 6个月 |  | 3个月 |  |
| 离校两年内高校毕业生 | 6个月 |  | 3个月 |  |
| 登记失业人员 | 6个月 |  | 3个月 |  |
| 农村转移就业劳动力 | 6个月 |  | 3个月 |  |
| 其他人员 | 3个月 |  | 3个月 |  |
| 新社区工厂在岗职工 | 期限：6个月 人数： |
| 申请以工代训补贴情况 | 补贴期限6个月 | 补贴标准600元/人·月，本次申请 3/6 个月， 补贴 人，小计 元。 |
| 补贴期限3个月 | 补贴标准600元/人·月，补贴3个月，补贴 人，小计 元。 |
| 合计申请补贴金额 | （大写） 元，（小写） ￥ 。 |
| 申请单位声明 |  本单位承诺，对申请补贴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（盖章） |